



外国政体与官制史丛书

# 基督教会制度史

罗衡林 著



外国政体与官制史丛书



ISBN7-81031-911-6/K·057 定价:12.00元

ISBN 7-81031-911-6

Barcode for the book's ISBN.

9 787810 319119 >

外国政体与官制史丛书

# 基督教会制度史

罗衡林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基督教会制度史 /罗衡林著 .—长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6

I . 基 … II . 罗 … III . 基督教史 IV . B97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62114 号

**基督教会制度史**

罗衡林 著

责任编辑：胡长明

责任校对：杨遵民

全 健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岳麓山)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 32 开 8.75 印张 219 千字

2000 年 6 月第 1 版 200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700 册

ISBN7—81031—911—6/K·057

定价：12.00 元

# 序

由湖南师大文学院历史系世界史教师集体研究、撰写的《外国政体与官制史》丛书，经过数年的努力，终于问世了。作为主编，我的心情自然不能平静。

世界史的研究是一件异常艰苦的工作，旁人很难体会到其中的曲衷。虽然史学在两千多年前的中国就成了“显学”，但世界史作为一门学科建立起来，则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的事情。老一辈史学家如陈翰笙、周谷城、吴于廑、齐思和、林志纯诸先生，开拓我国的世界史研究事业，呕心沥血，功不可没；另如向达、杨人楩、周一良诸前辈，毅然放下自己所钟爱的原有研究领域，投身于世界史学科的建设，精神可嘉。几十年来，特别是新时期以来，世界史学科蒸蒸日上，研究工作也不断深入，高水平的成果不断涌现，在学界和社会上的影响也越来越大，颇有令史学界同仁刮目相看之势。近年来，学科新人辈出，研究工作无论是纵向还是横向，无论是深度还是广度，都有了长足的进步。完全可以说，老一辈学者的夙愿已经实现。

尽管如此，世界史研究仍然只是处在初创阶段，因为她毕竟太年轻了，半个世纪的成长还只铸成了她的粗胚，要使她丰满起来，成熟起来，还得精心地培育。建设世界史学科的大厦，还得进一步添砖加瓦，辛勤劳动，这是每一个世界史学人义不容辞的责任。而且，这个工作得一点一滴地去做，扎实去做，来不得半点的投机取巧。由于世界史研究的特性，研究的成果可能难以产生轰动效应，或者不一定能引起注意，甚至还可能招来鄙薄不屑的眼光，可我们还得默默地去做。惟其如此，才能扭转那些

本来就不太对头的学术偏见。

1995年初，国家教委将我校历史系确定为“国家文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中心”，我们自然感到光荣，更感到一种责任，同时更坚定了为世界史学科建设做点贡献的决心。经过全体人员长达一年的思索和推敲，我们最终选定了外国官制连同政体的演变史作为我们运用集体力量研究世界史的突破口。

应该看到，世界史学科还有许多基础性的工作要做，外国官制和政体演变的研究就是其中之一。研究历史，固然要研究“全面的历史”，但不是说不要政治史，政治史无疑仍是其中最重要的方面之一。当然，政治史不能仅停留在对事件和人物的描述上，而应该开掘更深层次的内容，应该探讨政治人物活动的社会环境和制度背景，探讨政治人物的社会定位及其行为作用的约束机制。研究官制和政体，应该说能在这方面起到一些作用。如果说，我们所做的工作能够得到学界同行的支持和鼓励，研究的初步成果能够对学界在这方面的深入探讨有所裨益，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我们也就心满意足了。

我们也感到，历史研究不只是担负探讨历史规律、预示人类社会发展方向的任务，还应该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精神食粮。因此，历史作品不应该只面向学术界，不应该只满足于在学术界小圈子里流传赏玩，而应该服务大众。雅俗共赏应成为我们的努力目标，融深刻的学术性、史实的真实性于活泼流畅的文笔之中，应成为我们所要达到的境界。当然，努力是一回事，结果又是另一回事，这就要由读者诸君来检验了。

是为序。

刘景华

1998年2月于岳麓山里仁村

## 前　　言

众所周知，基督教（Christianity）是指信仰耶稣基督的各教派的总称。基督教的主流教派应包括三大派系：罗马天主教（Roman Catholic，又称“罗马公教”）、基督新教（Protestantism，也称“抗罗宗”）以及东正教（Orthodox）。在研究基督教会制度史之前，我们必须弄清楚何谓教会。从基督教的定义，我们可以把基督教会简短地定义为信仰基督者的团体。更确切地说：基督教会是那些参与耶稣基督的事情、并证明基督为一切人的希望的团体<sup>①</sup>。它不是耶稣创建的，而是在他死后以他仍然活着的名义出现的。那么，很明白，教会是在耶稣复活日之后产生的。

开始，教会既不是以某种它自己的崇拜方式，也不是以它自己的某种机构、它自己的具有确定职务人员的组织为基础的，而仅仅是对作为基督的这位耶稣的信仰告白。

“教会”这个普通的词，在日耳曼语系中（德语为 Kirche，英语为 Church，瑞典语 Kyrka）它来源于拜占廷通用词 Kyrike，意指“属于主”，或“主的家”。简言之，即主的会众。而在罗曼语系中，“教会”的拉丁文是 ecclesia，西班牙语是 iglesia，法语是 eglise，意大利语是 chiesa。它们都来源于希腊语词 ekklesia，

---

<sup>①</sup> [瑞士] 汉斯·昆：《论基督徒》，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5年8月第1版，第686页。

意指会议，人民的政治集会。然而，上帝的教会远不仅是偶然的集会。教会是上帝事先选择好的一批人的聚会，这些人聚集在上帝的周围，以其为中心。在原始的团体采纳教会这个名称时，就又增加了末世论的意义，“教会”被要求成为上帝的真正会众，上帝的真正集会，上帝的真正末世的人民，他们是以耶稣基督的名义和精神走到一起来的，也就是说，是“耶稣基督的教会”。

基督教会从它产生的时候起直到今天，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其一整套的教会制度。严格地说，教会制度包括许多方面，诸如教区管理、教会组织、宗教会议、税收制度、宗教法规制度，以及宗教崇拜仪式、习俗等等。单从组织制度方面讲，就应包括教阶制、教皇制、主教制、教士职务以及修道生活制度等等。所以，如果要真正详细论述基督教会制度史的话，绝不是一本 20 万字的书所能包容得下的。

在本书步入正题之前，有几点想法需要说明一下。

第一，教会制度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有一个逐步形成、发展的过程。而且，研究制度史，不仅要研究它本身，还要研究它的产生与发展。教会制度的确立离不开经典、教义，离不开一些神学家、哲学家的思想，离不开某些教皇、主教们乃至一些宗教会议，甚至某些世俗君主也强行制定和推行一些教会制度。所以，研究制度史，不是仅仅列出一些制度条文就行了，而是要把它放在特定的历史时期内、特定的地域来考察，并以此探究它的来龙去脉、前因后果，乃至作用、意义等。因此，本书基本上按年代顺序叙述基督教会制度的发生、发展历程，尤其注重教阶制度、教会组织制度以及礼拜仪式的演变过程，并由此揭示出基督教的本质与特点。

第二，在基督教会的全部发展过程中，教会组织形式始终是多种多样的。直到今天，也是如此。不仅某一教会可能有许多组织会众，而且许多教会和会众还有许多小组和派别、流派和倾

向、不同的神学和礼拜类型。往往不同的派别，其制度法规、管理形式也有所差异。惟一重要的是任何派别也不应该中断和其他派别的对话而变成异端，对耶稣基督的拥戴应该超越会众内部派别之见。正由于从古至今基督教会组织派别众多，所以本书不可能一一谈及，只能重点叙述。

第三，基督教会每一时期的制度、教规、礼仪也必然打上那个时代的烙印。早期基督教会组织就带有奴隶社会制度的色彩，反映了下层民众渴望得到平等生活的权利；罗马帝国时期教会就必然深深地打上罗马帝国时代的烙印；中世纪教会组织就往往带有封建色彩；宗教改革时期各个新派教会的建立，就或多或少地与资本主义产生分不开；近代基督教会组织就更是与资本主义发展密不可分。

本书旨在帮助读者了解基督教会怎样由原来那个在主耶稣面前彼此相爱、平等如弟兄的教会，演变成重重叠叠、等级森严的教会；了解天主教、新教和东正教在制度上的不同；了解教皇国梵蒂冈内部结构；了解当今基督教之发展趋势，等等。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难免会有这样、那样的错误，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 目 录

---

前 言.....	(1)
<b>第一章 早期基督教会制度.....</b>	<b>(1)</b>
第一节 犹太基督徒的社会组织.....	(1)
第二节 外邦基督教会的组织.....	(5)
第三节 大公教会——统一教会组织的出现 ..	(10)
第四节 主教制及教会组织的发展 .....	(14)
第五节 普通教徒 .....	(20)
第六节 早期宗教生活制度 .....	(22)
<b>第二章 打上罗马帝国烙印的教会制度 .....</b>	<b>(31)</b>
第一节 教会与帝国 .....	(31)
第二节 修道生活制度 .....	(48)
第三节 教皇制的产生 .....	(57)
第四节 宗教会议 .....	(61)
第五节 教会组织制度的发展 .....	(69)
第六节 教会崇拜仪式 .....	(77)
<b>第三章 中世纪教会制度 .....</b>	<b>(87)</b>
第一节 基督教传播与新的教区建立 .....	(87)
第二节 教皇权力的增长与教皇制的确立 .....	(95)
第三节 中世纪修院与修会.....	(123)
第四节 改革教会的公会议.....	(134)
第五节 宗教裁判所.....	(139)
<b>第四章 宗教改革时期的教会制度.....</b>	<b>(144)</b>

# 目 录

---

第一节	德国宗教改革.....	(144)
第二节	西欧各国新教教会制度.....	(162)
第三节	罗马天主教制度复兴.....	(177)
第四节	英格兰的清教主义、独立教会及安立甘宗、苏格兰的主教制与长老宗.....	(185)
<b>第五章</b>	<b>近代基督教制度.....</b>	<b>(203)</b>
第一节	美洲基督教制度.....	(203)
第二节	大不列颠的福音奋兴运动.....	(218)
第三节	近代欧洲大陆的新教制度.....	(225)
第四节	近代罗马天主教制度.....	(229)
第五节	近代东正教制度.....	(234)
第六节	普世教会运动.....	(240)
<b>第六章</b>	<b>梵蒂冈.....</b>	<b>(250)</b>
第一节	教皇与梵蒂冈管理体制.....	(253)
第二节	罗马教廷.....	(258)
	<b>参考书目.....</b>	<b>(270)</b>

# 第一章

---

## 早期基督教会制度

基督教会从它一开始创立之时起，围绕着其组织与形式，就充满着矛盾和斗争。关于教会职务的起源和发展，由于保留下来的确切的资料实在太少，要加以准确地描述的确较为困难。教会从一开始就存在形式多样的组织。在不同的地方，其发展形式不一样，也不是所有的早期教会都在同一时期形成同样的制度。尽管如此，但到2世纪中叶，各地教会基本上都有了大体相似的组织。

### 第一节 犹太基督徒的社会组织

众所周知，基督教是从犹太教中产生并分化出来的。耶稣最初的讲道并没有认为他自己是新宗教的创立者，当时听他讲道的人，不论是朋友还是敌人，也都没有这种想法。只是到了耶稣和其门徒联合时，才诞生了基督教会。我们已经知道，教会是那些信仰耶稣基督，并在他死后以他仍然还活着的名义出现的。当耶稣的门徒在耶路撒冷等候弥赛亚（救世主）从天上降临时，当他们夜间在私人住宅里聚会，在圣殿的院子里和走廊上活动，向别人宣讲耶稣就是弥赛亚时，耶路撒冷的基督教社团就诞生了。而且，很早这个社团就采用了“教会”这一名字。

耶路撒冷教会组织形式简单，起初以彼得为首，地位稍次的

是约翰，所有使徒和他们结成一团。“使徒”共 12 人<sup>①</sup>，这个数目是要向以色列 12 支族传道的象征。耶稣的兄弟雅各不在 12 人之中，但他同耶稣的关系使他成了重要人物，他也能跻身于门徒之列，后来还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台柱之一，地位甚至超过彼得。传说《使徒行传》成书之时，犹太基督徒已经形成了一个管理机构，不过这至今尚属疑问。传说使徒们外出传教不可在一个地方逗留超过一天，至多只能逗留两天。他们能够领取从一地到另一地的给养，但不可收取费用。随着相信并皈依耶稣的人日渐增多，使徒们一方面必须宣传福音，而另一方面又不能不去管理饭食，同时人又很多，他们实在忙不过来，于是，他们召集来众信徒，说，“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这是不妥的，应当“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人”来负责管理饭食这件事情，而我们“要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所有的信徒都同意这个建议。这样，“七人委员会”就专门负责解决食物和财物分配的问题。但这并不是说他们从此以后就不可以宣传福音了。如果他们还有多余的能力和空余的时间的话，他们也可以而且应该，向尚未信奉耶稣的人，宣传耶稣是基督。这个“七人委员会”被看做是执事团的起源，而且更可能是长老制的开始，用以满足当时教会的需要。在这被选出的 7 个人物中，最杰出的是司提反。

司提反，是一个说希腊语的犹太人。他很适合于参加食物和财产分配之类的工作，但他的才干和能力却远远超过于此。他从神那里获得“恩惠和能力”，在当时的听众中间“行了大奇迹和神迹”，吸引了不少人信奉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而又复活的耶稣

---

① 这十二使徒为：西门彼得，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约翰，腓力，巴多罗买，多马，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一作犹大），奋锐党的西门，加略人犹大。

基督。

耶路撒冷教会充满对弥赛亚的盼望，刚开始时盼望的形式似乎很粗俗，不如耶稣教导的那样灵验。他们认为，耶稣即是弥赛亚，并且他很快就要回到人间，但是，“基督必须留在天上，直到万物更新的时候”。<sup>①</sup> 他们还认为，他们每一个人首先要悔改，表示归顺效忠基督，然后还要奉耶稣基督的名接受洗礼，使罪恶得到赦免。这样他们一定会得到赐予的圣灵，作为上帝认可的印记。<sup>②</sup> 在使徒的教训之下，仅一次就大约有3 000人加入他们的团体，成了耶稣的信徒。他们在信仰上相互鼓励，在物质上互相帮助。由于相信圣灵降临和耶稣不久就会再来，这样多余的东西、田产和家业就没有保存和保持的必要，而同时也确实有些经济状况不好的信徒，迫切需要物质上的帮助，于是，在使徒的统领下，新旧信徒相互帮助，财物共享，按各人所需进行财物分配。他们在圣殿做礼拜，时常出入会堂。后来人数多了，他们就组成自己的集会。这种集会完全出于自愿，是自由的。

受希腊化文化影响的法利赛犹太人，看到不少的人信奉那被钉十字架死而复活的耶稣基督，担心这将导致对传统仪式的不尊重，于是就起而反对教会。结果，司提反被一伙暴民用乱石打死，成为第一位为奉耶稣的名而遭受逼迫并殉道的信徒。此事的直接后果是，耶路撒冷教会部分地分散，将基督教种子撒播到犹太全境、撒玛利亚，甚至远至该撒利亚、大马士革、安提阿、塞浦路斯岛。根据记载，在耶稣升天后至司提反殉道这段时间，彼得曾一度做过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司提反殉道后，所有的使徒都四出传教，但确实为人所知的使徒是彼得，他做了大量的传教工作，“彼得周游四方”是他进行传教活动的概括。此外，使徒

---

① 《使徒行传》第3章，第21节。

② 《使徒行传》第2章，第37、38节。

约翰也做了很多工作。

传说耶稣受难后12年，使徒们离开了耶路撒冷，当地教会的领导便由耶稣之弟雅各担任，在此之前雅各在教会中已有重要的地位。<sup>①</sup>在雅各领导耶路撒冷教会期间，似乎彼得偶然去过耶路撒冷。雅各担任耶路撒冷教会的领导直到约公元63年他本人殉道为止。他的这一职位大概就是后来通常被称之为“主教”的职务。尽管没有任何证据说明雅各生前曾被称为“主教”，但它无疑与外邦教会中独掌大权的主教在很多方面相似，所以有很多学者称雅各为耶路撒冷的第一任主教，我以为这应是主教的最初形式吧。而且，因为雅各与耶稣有亲属关系这一点，与闪族人民宗教领袖的承继制度是惊人的相似，所以，雅各在耶路撒冷的突出地位似乎很有可能是后来伊斯兰教哈里发制度的萌芽。继雅各之后领导耶路撒冷教会的西门是耶稣的堂兄弟，由此可见这种说法并非臆造。

在雅各领导耶路撒冷教会时就存在两个派别。两派都承认以色列古代律法对犹太基督徒具有约束力，但在“外邦基督教徒是否应该遵守以色列古代律法”这个问题上，存在明显分歧。一派认为，无论外邦基督徒或犹太基督徒，一律应遵守古代律法；另一派则认为外邦基督徒有不受律法约束的自由，虽然他们并不赞成犹太人与外邦人同桌吃饭。雅各本人持后一派观点。然而使徒彼得曾有一次到安提阿教会去，和“外邦人同桌吃饭”。<sup>②</sup>公元70年耶路撒冷毁于罗马帝国镇压犹太人起义的战争，耶路撒冷基督徒在围城之前逃往约旦河对岸的珀拉避难，犹太基督徒社团由此受到了致命的打击。以后在罗马皇帝哈德良（Hadrian）统治时，尤其是132年至135年的战争期间，犹太人的希望几乎彻底破灭了，他们被再一次赶往约旦河东岸地区。战争结束后，哈

---

① 《加拉太书》第一章，第19节；第二章，第9节。《使徒行传》第21章，第18节。

② 《加拉太书》第2章，第12~16节。

德良发布诏令，犹太人被禁止进入他在耶路撒冷废墟上重建的新城爱利亚·加比多利纳，违者处死，犹太基督徒和其他犹太人一样被禁止。这样，巴勒斯坦基督教势力所剩无几，奄奄一息。其实，从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第一次陷落之后，基督教势力较大的中心就已开始转移到罗马帝国的其他地方。从此，耶路撒冷教会及与之关系紧密的巴勒斯坦基督徒社团就丧失了对整个基督教的发展的直接性和永久性的影响。然而，耶路撒冷是基督教的发祥地，耶稣的生平和言行的许多纪念物保存于此，对基督教的历史来说它还是一个值得纪念的地方。

## 第二节 外邦基督教会的组织

在司提反殉道以后，许多信徒四散到各地，其中有些人到大马士革、该撒利亚、撒玛利亚、腓利基、塞浦路斯和安提阿等地。他们在当地宣传耶稣即基督，“上帝与他们同在”，这样归顺基督教的人就日渐增多。对外邦基督教会的组织卓有贡献的当推保罗（即扫罗，“扫罗”为其希伯来名字，“保罗”为其罗马名字）和巴拿巴。他们两人在安提阿向外邦人宣传耶稣是基督。这时，那些不信、不接受这种信仰的外邦人开始用“基督徒”这个名称来称呼耶稣的信徒，这应该是历史上第一次以“基督徒”来称呼耶稣的信徒。

严格地讲，最初的外邦教会并无教职。保罗在致加拉太、哥林多和罗马诸教会的书信中均未提到当地的教职。但保罗指出，当时教会有一些受圣灵的直接圣赐、并受圣灵感召而为教会工作的人。<sup>①</sup> 而且他认为有三种这样的人，他们为教会服务。他们是

---

<sup>①</sup> 《哥林多前书》第 12 章，第 4~11 节，第 28~30 节；第 14 章；第 26~33 节。

使徒、先知和教师。使徒的主要工作是建立基督教会，先知和教师的工作是宣扬或阐释上帝的信息。当时在安提阿的教会中，有五位先知和教师，他们是巴拿巴和尼结的西面，吉利奈人路求，与分封之王希律同养的马念及扫罗。但据记载，并没有明确指出他们五位之中谁是先知，谁是教师。很明显，在安提阿教会中，最高负责人不是使徒，而是他们五位“先知和教师”。他们五位共同参加他们自己的集会，“事奉主，禁食”。

先知和教师的工作有什么明显的区别，很难叙述清楚。但似乎二者任务还是不一样的，先知的最主要、最根本的作用是继承犹太教的先知精神，根据从神那里得来的启示，深刻地体会到神之所以为神的根本品德——公义、慈悲和仁爱，把关于这些认识强有力地对听众宣讲出来。使徒保罗在其书信中曾说：“作先知讲道的，是对人说，要造就、安慰、劝勉人。”“作先知讲道的，乃是造就教会。”因此，我们理解，“先知讲道”的特点是“造就”，造就人和造就教会。可见，基督教的先知的主要任务是“讲道”，在过去先知获得启示的基础上，认识和信仰耶稣基督的启示，以此来提高信徒们对神的认识和推进他们与神的关系。此外，先知还有一个十分重要的作用，那就是“预言未来事件”。然而，只是在罕有的情况下，才有关于未来事件的预言，预言不可能时时有，天天有。因此，在安提阿教会，先知的主要任务是在于执行对该教会的领导和指导。

而教师惟一的任务是在于讲授神的一切命令，这些命令总起来，归结于“你们要彼此相爱”。这条总的命令是神在信仰上所设立的规范与章程，是每一个信徒要成为一个真正信徒所必须遵守的。凡遵守规范的信徒都必须是心地纯洁、常存信心和无愧的良心以及没有伪善的行为。教师所讲授的内容与使徒和先知所宣讲的没有什么两样，区别在于所宣讲的对象不同。使徒宣传的对象是不信教者、犹太教徒和异教徒。基督教先知宣讲的对象是已